**评审详表**

**项目名称：吉林省月亮泡蓄滞洪区防洪工程及安全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评审标准（满分100分） | 评审因素 |
| 申请企业名称（5分） | 与营业执照一致。 |
| 营业执照（5分） |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。 |
| 资质条件（0-6分） |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，环保领域的技术开发、项目管理的能力。 |
| 财务要求（0-6分） | 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，企业未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或冻结。 |
| 体系认证（0-6分） | 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|
| 人员要求（0-8分） | 提供环境专业中级（及以上）工程师至少3人。 |
| 服务期（5分） | 2022年5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。 |
| 服务承诺（0-5分） | 满足相关技术标准。 |
| 信誉要求（10分） |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未被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|
| 提供资料真实性承诺（0-4分） | 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承诺。 |
| 申请企业报价（40分） | 当投标人的报价等于基准价时满分40分；以基准价为基准，投标报价每下浮1％扣0.5分，直至得分为零；以基准价为基准，投标报价每上浮1％扣1.0分，直至得分为零：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字。基准价等于所有有效投标报价数为5家或5家以上，去掉最高和最低投标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；所有有效投标报价数少于5家则基准价等于各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|